

##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对控股子公司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资产和业务进行相关调整的重大资产，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已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起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因公司预计不能在原定复牌日披露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草案，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继续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待具体方案确定后，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 一、重组框架介绍

#### （一）主要交易对方

主要交易对方初步考虑为公司控股股东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但尚未最终确定。

#### （二）交易方式

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为出售资产，但均尚未最终确定

#### （三）标的资产情况

标的资产主要范围初步确定为控股子公司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

资产，因具体标的资产范围尚在沟通论证过程中，故也未最终确定。

##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在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正在积极论证重组方案、全力推进本次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一）与主要交易对手方东风汽车有限公司对此次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讨论。但目前重组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也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

### （二）相关政府部门前置审批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事项不需相关政府部门前置审批。

### （三）中介机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了除财务顾问以外的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中介机构的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积极推进。

##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主要交易对方、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具体范围均尚未最终确定，需要相关各方进一步沟通、协商。

（二）重组方案涉及的标的资产数量较多，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无法在 2016 年 3 月 29 日前全部完成。

##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了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3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0日